

曲阳县嘉禾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部署，遵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及时便民、注重实效的基本原则，结合嘉禾镇实际，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运作流程和审核机制，有效地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现将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本年度严格按照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围绕乡镇核心履职内容，主动公开政策文件、财政收支、民生服务、土地征收、社会救助、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信息，通过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便民服务中心等线上线下渠道发布信息，做到信息形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保障群众对乡镇工作的知情权。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共受理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本年度未收取依申请公开相关费用，也未收到申请人对答复结果的异议反馈。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健全政府信息生成、审核、归档、更新全流程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公开信息保密审查机制，全年对拟公开信息均完成层层审查，未发生涉密信息违规公开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规范建设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查阅点，配齐查阅设施，打通基层信息公开“最后一公里”。

（五）监督保障

成立乡镇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主要领导定期督查工作推进情况。建立内部督查考核机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同时畅通外部监督渠道，及时受理群众咨询建议。本年度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0	0	0	0	0	0

	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以来，嘉禾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行政审批局领导的指导关心下，在镇党委、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相关人员的共同努力下，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

信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还有待加强。信息公开查阅场所、主动公开信息的平台还比较单一，局限于政务服务中心信息查阅点和各村（居）委会公告栏等，设施不够完善。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识有待加强。随着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党务公开等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化推进，部分干部职工、村“两委”干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仍然不够全面，对主动公开信息工作积极性不高，缺少主动公开的意识。

（三）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培训较少。个别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主动公开的信息把握不准，业务不熟，特别是村“两委”干部普遍存在不熟练使用电脑甚至不会使用电脑的现象，对政务外网了解不够，对村级政务公开、党务公开存在一定难度。

下一步，我镇将继续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和目标，依托统一的政府网站，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提升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一是加强督促指导，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自查自检、立行整改，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行为和具体公开内容，不断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和效率；二是加强信息保密审查，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在公开信息前进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信息公开的真实、安全；三是持续加强信息公开知识培训，提升镇工作人员以及各村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做到精准把握信息；四是加强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干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争取社会公众更深入地理解和支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5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